

证券代码：873808

证券简称：永超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上海永超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13 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 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6 月 6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刘桂海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 1-3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阅公司 2025 年 1-3 月财务情况，并出具了审阅报告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永超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永超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6 月 17 日